**关于启动2016年度本科生创新创业训练培育项目中期检查工作的通知**

各学部（院系）、各相关同学：

为加强学术指导和促进项目交流，学校启动2016年度本科生创新创业训练培育项目中期检查工作。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1、中期检查工作在各学部（院系）以现场答辩会的形式进行。请各学部（院系）在答辩前将答辩安排表（详见附件1）提交教务处，教务处将参与部分学部（院系）的中期检查工作。

2、项目组成员应提前填写《2016年度本科生创新创业训练培育项目中期汇报表》（详见附件2），并按照学部（院系）要求提交中期答辩所需材料（如：中期汇报表电子版、中期汇报表纸质版3-5份、答辩PPT等）。所有项目均应参加学部（院系）统一组织的中期检查，项目负责人不得无故缺席。

3、答辩专家在听取汇报的同时填写《项目中期检查评分表》（详见附件3）。答辩结束后，专家组对全部项目（或者分组项目）进行集体评判并确定中期检查结果（检查结果的书写格式详见附件4，可立项数量详见附件5）。中期检查后，教务处将依据中期检查结果拨付项目相应经费。

注意：各学部（院系）2017年度各类项目的立项指标参照各学部（院系）各类项目近三年立项数均值，并结合各学部（院系）在国创年会、上创论坛和学校创新创业教育周的参与情况进行微调。在工作实施过程中，如果需要增加立项数，学部（院系）可与教务处联系，协商确定。

4、未按期提交研究报告或中期检查不合格的研究项目，将视为研究失败，作“课题终止”处理。

由于市教委要求我校3月底递交2017年上创项目立项名单，请各学部（院系）在3月27日16：30之前将全部项目的《本科生创新创业训练培育项目中期汇报表》电子版、《2016年度本科生创新创业训练培育项目中期检查结果汇总表》电子版发送到[yhqi@admin.ecnu.edu.cn](mailto:yhqi@admin.ecnu.edu.cn)。各学部（院系）应将以上文档电子版和纸质版存档四年以上。

附件：

1、中期检查学部（院系）答辩安排表

2、2016年度本科生创新创业训练培育项目中期汇报表

3、项目中期检查评分表

4、2016年度本科生创新创业训练培育项目中期检查结果汇总表

5、各学部（院系）2017年度创新创业训练项目计划立项数一览表

联系人：綦老师；联系方式：54344786，yhqi@admin.ecnu.edu.cn；

联系地点：闵行校区行政楼220室。

教务处

二〇一七年三月一日



（更多创新创业训练信息请关注“ECNU创新创业训练”公众号）